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宇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近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杭分”）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广宇安诺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宇安诺”）向民生杭分取得的一年期综合授信 1000 万元人民币。广宇集团为此最高债权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力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少数股东以其出资比例为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反担保。

上述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：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，公司新增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8 亿元（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对上市公司提供担保）。其中对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的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3 亿元，对资产负债率 70%以上（含 70%）的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。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。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亿元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资产负债率	股东大会审批额度	前次使用剩余额度	本次使用	本次剩余额度
公司	控股子公司	$\geq 70\%$	15	11.92	0.10	11.82
		$< 70\%$	3	3	0	3
		合计	18	14.92	0.10	14.82

二、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杭州广宇安诺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(1) 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紫丁香街 150 号

(2) 法定代表人：肖艳彦

(3) 注册资本：5000 万元

(4) 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家具制造；康复辅具适配服务等。（详情请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）

(5)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：广宇安诺系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 76% 的股权，另一股东杭州联鸣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其 24% 的股权。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广宇安诺资产总额 27179.92 万元，负债总额 26917.90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262.02 万元，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0739.37 万元，净利润-3724.36 万元（以上数据经审计）。

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，广宇安诺资产总额 25154.14 万元，负债总额 25229.50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-75.36 万元，2025 年 1-3 月营业收入为 2744.82 万元，净利润-450.92 万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经查询，广宇安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广宇安诺向民生杭分取得的一年期综合授信 1000 万元人民币，广宇集团为此最高额债权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力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少数股东以其出资比例为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反担保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提交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余额（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）；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50687.86 万元，本次提供担保本金 1000 万元，合计占公司 2024 年末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52.09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，无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和民生杭分签订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；
2. 交易情况概述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28日